

國立聯合大學學生放棄雙主修修讀申請書

申請人填寫欄	系 組		學 號	
	年 級		姓 名	
	聯絡 電話		申 請 日期	年 月 日
	加修 學系			
	放棄 原因			

加修學系系主任核章欄	<p>該生修習及格之科目學分是否已達輔系規定？（請勾選下列一項）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已達輔系規定，同意給予輔系資格。 （請於該生歷年成績表上，認定為輔系之科目，以紅筆打勾註記。）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本學期可修畢輔系規定科目學分。若本學期應修習之輔系科目成績均及格，則同意給予輔系資格。（亦請於該生成績表上，認定為輔系科目，以紅筆打勾註記。）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達輔系規定。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加修學系系主任簽章：</p>
------------	---

本系主任核章欄	<p>請勾選下列一項：</p> <p>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意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不同意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本學系系主任簽章：</p>
---------	--

註冊組承辦人：	註冊組長：
---------	-------

備註：

1. 放棄修讀雙主修者，其已修讀及格之雙主修科目學分，得視為主學系之選修科目，得向原修讀主學系申請科目學分抵免，其抵免標準依本校學分抵免辦法辦理。
2. 未修畢加修學系應修科目學分者，其所加修學系之科目學分經加修學系審查已經達輔系規定者，得准予輔系畢業資格。